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4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6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9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5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8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9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0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1

五、预算绩效信息.....	21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9
七、国有资产信息.....	39
八、名词解释.....	40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0

单位预算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18.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7566.58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18.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2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938.35	本年支出合计	8646.35
33	上年结转结余	708.00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8646.35	支出总计	8646.35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8646.35	7938.35	7938.35							708.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38.52	38.52							8.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	34.52	34.52							
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2	4.02	4.02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0	30.50	30.50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4.00	4.00							8.00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4.00	4.00							8.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6.58	6866.58	6866.58							700.00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6.84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6.8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31.10	6031.10	6031.10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0	3.40	3.40							
13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16.00	6016.00	6016.00							
14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0	11.70	11.70							
15	21013	医疗救助	1300.00	600.00	600.00							700.00
1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00.00	600.00	600.00							700.00
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7.64	207.64	207.64							
1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7.64	207.64	207.64							
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11.00							
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11.00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8.00	1018.00	1018.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1018.00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1018.00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5	15.25	15.25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5	15.25	15.25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5	15.25	15.2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8646.35	274.25	8372.1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34.52	12.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	34.52				
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2	4.02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0	30.50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12.00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12.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6.58	224.48	7342.10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31.10		6031.10			
12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0		3.40			
13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16.00		6016.00			
14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0		11.70			
15	21013	医疗救助	1300.00		1300.00			
1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00.00		1300.00			
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7.64	207.64				
1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7.64	207.64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8.00		1018.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2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5	15.25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5	15.25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5	15.25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18.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7566.58	7566.58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18.00		1018.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25	15.2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938.35	本年支出合计	8646.35	7628.35	1018.0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08.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8.00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8646.35	支出总计	8646.35	7628.35	1018.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628.35	274.25	7354.1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34.52	12.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	34.52	
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2	4.02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0	30.50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12.00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		12.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6.58	224.48	7342.10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31.10		6031.10
12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0		3.40
13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16.00		6016.00
14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70		11.70
15	21013	医疗救助	1300.00		1300.00
1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00.00		1300.00
1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7.64	207.64	
1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7.64	207.64	
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5	15.25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5	15.25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5	15.25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74.25	268.17	6.08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15	264.15	
3	30101	基本工资	118.20	118.20	
4	30102	津贴补贴	10.98	10.98	
5	30103	奖金	18.47	18.47	
6	30107	绩效工资	52.49	52.49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0	30.5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7	16.37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	1.89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5	15.25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		6.08
12	30201	办公费	1.32		1.32
13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14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1.60
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	4.02	
18	30302	退休费	4.02	4.02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18.00		1018.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8.00		1018.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00		1018.0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6	1.76		
2	“三公”经费	1.76	1.76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育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60	1.6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1.60		
9	三、公务接待费	0.16	0.16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一、负责用人单位和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参保登记和缴费核定工作；负责职工医疗保险关系的转移接续工作；

二、负责职工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和统筹基金的建立、划分工作；负责职工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退休待遇审核工作；负责职工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参保人员医疗待遇的审核、结算和支付工作；

三、负责职工和城乡居民门诊慢性病和门诊大病的评审及日常工作；负责职工和城乡居民异地就医备案工作；

四、负责与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签订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实行协议管理；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的医疗费用结算、审核、支付工作；

五、负责社保卡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功能的应用管理工作；

六、受理参保单位、职工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政策咨询；

七、负责全县办理普通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的业务指导工作；负责新生儿和复转军人的参保登记和五保供养对象、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享受财政全额补助人员的参保情况统计工作；负责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居民的参保信息修改和终止参保业务的办理工作；

八、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医疗费用结算信息的复审等工作。

九、负责离休干部医疗费度的结算和发放工作。分类类别仍为公益一类。

十、承办县医疗保障行政单位交办的其他事宜。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8646.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20.35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拨款1018万元，年初结转708万元。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8646.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920.35万元，基金预算收入1018万元，财政拨款结转708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医保中心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8646.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68.17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6.08万元；项目支出8372.10万元，主要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的的补助资金6031.10万元，医疗救助补助资金1300万元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8646.35万元，比上年增加11.75%，基本支出274.25万元，比上年增加19%，项目支出8372.10万元，比上年增加12%，本年比较上年预算增加原因是1、因单位工作职能调整，医疗救助项目资金预算由局本级划转至医保中心；2、上年未支出资金结转到了下年并列入了2023年预算；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因保险调整基数自然增长。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6.08万元，其中办公费1.32万元，邮电费2万元，差旅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0.16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7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同比无变化，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1.60万元），公务接待费0.16万元，比较上年下降15.38%。

五、预算绩效信息

1、2021年城乡居民提高贫困人口待遇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提高贫困人口待遇提高工作的开展，达到减轻贫困人口医疗费用负担。 2.通过提高贫困人口待遇提高工作的开展，促进脱贫工作的进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人口医疗待遇人次	反映提高贫困人口待遇的人次情况	≥10 万人次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困难人口参加保险占困难总人口的比例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
	质量指标	发放精准率	发放合规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
	质量指标	重大疾病住院报销比例	政策范围内重大疾病住院患者报销费用占总费用的比率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及时到位率	反映财政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提高贫困人口待遇县级负担标准	= 10%	工作保障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政策知晓情况，起到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和维护社会稳定的促进作用	≥95%	工作保障措施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覆盖率	反映资助贫困人口的数量占应资助人口数量	≥90%	工作保障措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制度体系	反映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医疗保障体系的效果	≥90%	工作保障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情况	≥90%	调查问卷结果

2、2023年城乡居民提高贫困人口待遇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提高待遇后，实现贫困人口充分享受政府给予优惠政策 2.通过提高待遇后，促进降低了贫困人口医疗费用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次均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 300 元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困难人口参加保险占困难总人口的比例	$\geq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数量指标	贫困人口医疗待遇人次	反映提高贫困人口待遇的人次情况	≥ 2 万人次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及时到位率	反映财政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90%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发放精准率	发放合规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反映提高贫困人口待遇 县级负担标准	1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质量指标	重大疾病住院报销比例	政策范围内重大疾病住院患者报销费用占总费用的比率	≥5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制度体系率	反映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医疗保障体系的比率	≥90%	根据冀政办[2016]131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印发关于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精神中的保障保障措施中的（三）条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覆盖率	反映资助贫困人口的数量占应资助人口数量	≥90%	工作保障措施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政策知晓情况，起到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和维护社会稳定的促进作用	≥90%	工作保障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情况	≥90%	调查问卷结果

3、2023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安排，确保了政府补助资金足额到位。 2.通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安排，促进实现了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健康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人数占总人口的比例	$\geq 90\%$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数量指标	参加医疗保险人数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数	≥ 40 万人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待遇到位率	医疗救助享受待遇人数与应享受待遇人数之间比率	$\geq 90\%$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足额上缴	符合条件的特困人群城乡居民保险政府补助部分上缴市财政专户	100%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上缴及时性	反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府补助部分按时间节点上缴情况	100%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成本指标	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10 元/人	610 元/人	根据秦政办发[2016]39号城乡居民保险实施办法中的第二章第十条： 工作保障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覆盖率	享受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数占人口总数比例	$\geq 90\%$	工作保障措施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自付比率	减轻城乡居民自付比率	$\leq 50\%$	工作保障措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保险制度可持续性	反映参保城乡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的比率	$\geq 30\%$	工作保障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率	$\geq 90\%$	调查问卷结果

4、城乡居民征缴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城乡居民征缴工作的开展，实现了参保率达到 90%以上。 2.通过城乡居民征缴工作的开展，促进了城乡居居医保全覆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征缴时间	反映征缴医疗保险的时间	11 月 1 号至次年 2 月份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用于征缴参保工作的办公经费	≤2 万元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	宣传单的印刷成本	≤1 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数量指标	督导次数	反映下乡督导的次数	≥100 次	工作保障措施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单发放数量	用于城乡居民政策宣传单的发放	≥20000 份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成本指标	差旅交通费用	反映差旅交通费用	≤1 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参加医疗保险参保率	城乡应参保人数占总人口的比例	≥90%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次数	反映媒体宣传的情况	≥30 天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城乡居民应知晓医保政策的比例	≥90%	根据青政办[2017]63号，秦税发【2021】4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占总人口的比	≥90%	满意度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例		

5、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保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退休职工人数	享受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保险补贴人数	≤1000 人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参保率	实际参保人数/符合参保条件的人数	≥90%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时效指标	大病县级财政补助标准	反映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保险补贴标准	150 元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成本指标	征缴时间	反映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保险补贴征缴时间	年初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政策范围内住院患者报销医药费用占总医药费用的比率	≥70%	工作保障措施
	成本指标	大病政府配套	预算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11.7 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财政补贴资金到位情况	≥90%	工作保障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反映政策知晓情况	≥90%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社会效益指标	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正常参保率	保证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正常参保	≥90%	青政办[2001]8 号文件中的第四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满意度调查

6、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城乡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2】172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征缴工作，确保参保率达到 95%以上 2.通过征缴，基本实现城乡居居医保全覆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项目组织、实施按规定时间节点完成	≥95%	冀财社【2022】172 号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全县 40 万人参保，每名代办员补助=80000/400000*每村参保人数，资金分别拨付到 26 个乡镇	≤4 万元	冀财社【2022】172 号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反映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	100%	冀财社【2022】172 号
	成本指标	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是否按年初预算明细项目一致	与预算一致	冀财社【2022】172 号
	数量指标	村级代办员人数	全县共 396 个行政村，每个村 1 名代办员	≤396 人	冀财社【2022】172 号
	质量指标	每村人员参保率	反应参保人员占村总人数的比率	≥90%	冀财社【2022】17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补助保障率	城乡居民村级代办员补助保障率	100%	冀财社【2022】17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城乡居民应知晓医保政策的比例	≥90%	冀财社【2022】17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占总人口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7、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脱贫县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2】15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提高管理措施，保障离休干部及时享受医疗待遇 2.通过监管，及时纠正违规行为，降低财政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人数	反映管理离休干二残医疗费用的人数	≤82 人	冀财社【2022】156 号
	数量指标	稽核次数	反映稽核检查的次数	≥50 次	冀财社【2022】156 号
	时效指标	反映每年稽核完成时间	每年每人至少稽核 1 次	≥50 次	冀财社【2022】156 号
	质量指标	违反违规行为纠正率	通过社会保险基金内部审计、社会保险基金专项检查、受理投诉举报，纠正违反违规行比率。	≥95%	冀财社【2022】156 号
	成本指标	上级补助预算	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1732 元	冀财社【2022】156 号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此均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11 万元	冀财社【2022】156 号
	质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核实准确率	离休干部及时享受医疗待遇核实准确率	≥95%	冀财社【2022】15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率	减少违规，弄虚作假违法乱纪等行为	≥1%	冀财社【2022】15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和二残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8、离休干部、二残医疗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离休干部、二残医疗费资金安排，保障了离休干部及时享受医疗待遇 2.通过离休干部、二残医疗费资金安排，保障了二残人员及时享受医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销次数	每年报销次数	2次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质量指标	违规率	违规过度治疗人数与离休干部总数的比率	≤5%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成本指标	残疾人补助标准	残疾人实际享受待遇的补助标准	全额报销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成本指标	平均成本	人均报销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12万元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时效指标	报销时间点	每年报销两次，6月一次，12月一次	半年一次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人数	补助离休干部实际享受待遇人数	≤70人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数量指标	二残人数	补助二残实际享受待遇人数	≤1人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质量指标	医疗费用报销比例	医疗费用全额报销	100%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补助标准	离休干部实际享受待遇的补助标准	全额报销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休干部二残人员医疗保障率	保障离休干部及二残人员就医费用支出，提高医疗待遇。	≥90%	根据青办字【2004】3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和二残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9、离休干部管理工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离休干部管理工作的开展，促进了补助资金的规范使用 2.通过离休干部管理工作的开展，实现了降低县级财政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办公费印刷	反映离休干部管理工作的办公费用印刷费用成本	≤2万元	青字【2003】83号文件
	质量指标	违反违规行为纠正率	通过社会保险基金内部审计、社会保险基金专项检查、受理投诉举报，纠正违反违规行为比率。	≥90%	青字【2003】83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交通及差旅费	反映离休干部管理工作的交通及差旅费用成本	≤2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核实准确率	离休干部及时享受医疗待遇核实准确率	≥90%	青字【2003】83号文件
	数量指标	稽核次数	反映稽核检查的次数	≥50次	工作保障措施
	时效指标	反映每年稽核完成时间	每年每人至少稽核1次	≥50次	工作保障措施
	数量指标	管理人数	反映管理离休干二残医疗费用的人数	≤80人	青字【2003】83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率	减少违规，弄虚作假违法乱纪等行为	≤1%	青字【2003】83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和二残人员对医疗保险政策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10、灵活就业低保人员医疗保险县级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低保灵活就业人员县级补助资金安排，实现了低保人员有能力参保职工医疗保险。 2.通过低保灵活就业人员县级补助资金安排，提高了低保参保人员医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灵活就业参保率	灵活就业实际参保人数占灵活就业应参保人数的比例	≥90%	秦政办规【2021】1号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灵活就业低保参保人数	≥15人	秦政办规【2021】1号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财政补助交保险金额的40%	40%	秦政办规【2021】1号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灵活就业低保人员每年补助金额	≥2000元	秦政办规【2021】1号
	时效指标	补助到位时间	反映资金补助到位时间	12月底前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参保缴费率	反映实际缴费人数占登记人数比例	≥90%	工作保障措施
	时效指标	征缴时间	征缴医疗保险的时间	按月缴	秦政办规【2021】1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灵活就业人员对医疗保险知晓率	≥90%	秦政办规【2021】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率	≥90%	满意度调查

11、慢性病鉴定和档案归档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慢病鉴定和档案工作的开展，提高了职工门诊医疗待遇 2.通过慢病鉴定和档案工作的开展，实现了档案工作规范达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评审时间	评审完成时间	按月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数量指标	档案归档份数	每年完成档案归档份数	≥100份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数量指标	专家人数	评审专家人数	≥50人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成本指标	档案归档办公费	反映档案管理归档的办公费用	≤2万元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次数	慢性病评审次数	≥6次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数量指标	慢性病鉴定人数	符合慢性病鉴定人数	≥1000人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质量指标	慢性病管理率	慢病规范管理达到的比率	≥90%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质量指标	档案归档管理率	档案按规定归档管理达到的比率	≥90%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成本指标	专家评审费	反映专家评审的费用	≤2万元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城乡居民应知晓慢病政策的比例	≥90%	工作保障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反映受益人口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2、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1】182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城乡居民代办员补助资金工作的开展，达到城乡居民工作稳步开展。 2.通过对城乡居民代办员补助资金工作的开展，促进城乡居民医保全覆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代办员人数	全县共 396 个行政村，每个村 1 名代办员	≤396 人	冀财社[2019]105 号文件
	质量指标	每村人员参保率	反应参保人员占村总人数的比率	≥90%	冀财社[2019]105 号文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项目组织、实施按规定时间节点完成	征缴期结束	冀财社[2019]105 号文件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全县 40 万人参保，每名代办员补助=80000/400000*每村参保人数，资金分别拨付到 26 个乡镇	≤8 万元	冀财社[2019]105 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城乡居民应知晓医保政策的比例	≥90%	冀财社[2019]105 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占总人口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13、新增定点评估及年度考核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新增定点评估工作的开展，提高了评估工作的专业化水平。 2.通过对定点医疗机构年度考核工作的开展，实现了医保监管工作更加优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作会议次数	召开年度考核工作会议次数	≥ 1 次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数量指标	下乡次数	年度考核下乡次数	≥ 100 次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覆盖率	通过下乡考核定点完成的比率	$\geq 90\%$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质量指标	新增定点验收率	通过下乡验收新增定点完成的比率	$\geq 90\%$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时效指标	完成考核时间	完成年度考核的时间节点	≤ 1 次年 5 月之前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时效指标	完成新增定点验收时间	完成新增定点验收时间节点	≤ 1 申报时间 3 个月内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成本指标	年度考核及新增定点工作发生费用	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 2 万元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事业良性发展	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数量控制最低	≤ 10 件	根据冀医保规[2020]4号和秦医保[2020]88号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核对象满意度	考核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14、信息网络平台建设维护费、两定机构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两定机构监管，促进了医保基金良性发展 2.通过网络平台建设维护，提高了软件安全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数量	反映信息网络平台建设维护和两定机构监管平台数量	≤1个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质量指标	信息网络平台运行安全率	反映信息网络平台的运行情况	≤90%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数量指标	违反违规行为纠正数	通过社会保险基金专项检查、受理投诉举报，纠正违反违规行为数量	≤5件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反映软件维护成本	≤2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时效指标	故障为维修及时率	及时维修故障的数量占总维修故障的数量比例	≤90%	工作保障措施
	成本指标	信息网络平台建设维护成本	反映完成信息网络平台建设维护成本	≤1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成本指标	两定机构监管成本	反映两定机构监管成本	≤1万元	工作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	违反违规行为结案率	反映违反违规行为处理情况	≤90%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医疗数据安全性	实现软件安全运行，保证数据安全。	≤90%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机构违法违规率	通过对两定机构监管，减少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	≤1%	秦政办[2014]71号； 秦政办发[2016]39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对象满意率	满意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24.10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50003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险基金服务中心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24.10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9.89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4、其他固定资产		114.21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单位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